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消费税若干具体政策的通知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8/2021_2022__E8_B4_A2_E6_94_BF_E9_83_A8_E3_c80_318818.htm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消费税若干具体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125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国家税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和完善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6]33号，以下简称《通知》）下发后，一些地区要求进一步明确部分应税消费品的征税范围、计税依据等问题。经研究，现将有关问题明确如下：一、关于若干油品的征税范围（一）重整生成油、拔头油、戊烷原料油、轻裂解料（减压柴油VGO和常压柴油AGO）、重裂解料、加氢裂化尾油、芳烃抽余油均属轻质油，根据《通知》石脑油征收范围的注释，属于石脑油征收范围。（二）蜡油、船用重油、常压重油、减压重油、180CTS燃料油、7号燃料油、糠醛油、工业燃料、4-6号燃料油等油品的主要用途是作为燃料燃烧，根据《通知》关于燃料油征收范围注释，属于燃料油征收范围。（三）橡胶填充油、溶剂油原料，根据《通知》关于溶剂油征收范围的注释，属于溶剂油征收范围。（四）以植物性、动物性和矿物性基础油（或矿物性润滑油）混合掺配而成的“混合性”润滑油，不论矿物性基础油（或矿物性润滑油）所占比例高低，均属润滑油的征税范围。二、关于改装改制车辆的界定改装改制车辆是指经省级发展改革委审核批准，并报国家发展改革委备案、列入国家发展改革委《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公告车辆类别代码（产品型号或车辆型号代码数字字

段的第一位数)为5的专用汽车(特种汽车)。三、关于实木复合地板的界定 实木复合地板是以木材为原料,通过一定的工艺将木材刨切加工成单板(刨切薄木)或旋切加工成单板,然后将多层单板经过胶压复合等工艺生产的实木地板。目前,实木复合地板主要为三层实木复合地板和多层实木复合地板。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